附件2：内蒙古自治区园区涉河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承诺书

|  |
| --- |
|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|
| 项 目 名 称 |  |
| 建 设 单 位 |  |
| 建设单 位法 定代表 人 （ 或 个 人 ） |  |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( 或 身 份 证 号 码 ) |  |
| 建 设 单 位 联 系 人 |  | 联 系 方 式 |  |
| 建设项目设计单位 |  |
| 建设项目立项批准部门 |  |
| 建 设 地 点 |  |
| 所 在 河 道 位 置 |  |
| 计划工期 |  | 计划开工日期 |  | 计划完工日期 |  |
| 建设项目概况： |

|  |
| --- |
| 建设项目所在河道基本情况 |
| 河 道 简 况 |  |
| 所处岸线功 能区 |  |
| 河道现状简况 |  |
| 河道规划（设计）简况 |  |
| 现有水利工程及其它设施简况： |

|  |
| --- |
| 建设项目的涉河建设方案及布置情况： |
|

|  |
| --- |
| 对建设方案的综合评价及建议： |

工程设计图纸： |

|  |
| --- |
| 工程建设与运营承诺书 |
| 一、在工程建设期间，认真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，服从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河道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，按照本报告表要求及时清理施工现场，恢复河道原貌，保证项目建设段河道的防洪安全。二、工程建设中涉及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，由我单位妥善解决。三、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，如遇河道治理和防洪标准提高，积极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河道管理单位，服从水利规划和防洪建设的要求。 |
| （建设单位或个人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园区批准单位意见： |
| 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